

# 高教產業化的隱憂與機遇

由於成本高昂及要確保質素，香港教育產業化或自由化的直接經濟收益很有限，但可以間接促進香港的社會及經濟發展。對進一步「教育產業化」有了上文的理解，我們可進一步分析香港在此的競爭優勢及弱勢（包括需求及供應驅動因素），從而制定有利適度教育產業化或自由化的策略。

## 缺本地研究生生源

香港高等教育無疑有一定基礎與優勢。經過多年發展，香港擁有十所具自我評審資格的大學（八間受資助大學、半資助的公開大學及私立的樹仁大學），亦有多間政府認可的大專院校（大多獲准頒發少量學士學位）。香港社會的制度穩定及良好、經濟發展較成熟、學術水平高、院校管治體制較完善、師資國際化及學術環境自由開放，與世界各主要教育體系緊密連繫、兩文三語環境、與國際認可與排名等。

但是，香港院校亦有一些基本弱點或生產因素局限。這包括如曾提及的嚴重本科學額不足、院校財政來源過分倚賴政府、缺乏教育捐獻文化與誘因、院校發展受制於撥款當局（教資會）、缺乏土地興建校舍及宿舍、缺乏本地研究生生源、非本土學生來港限制等等。

再者，本港大學的精神文化與內涵也一直在變，近年傾向偏重學術多於學生、獎賞研究輕視本科教學，以及着眼科技而輕人文價值。香港一些院校似乎關心其國際聲名與資源能力，多於學生的批判思考與社會責任，漸漸忘卻大學之本。

筆者認為，如院校過份着重科技研究和成果，那麼我們只要加設更多科學園及純研究院就可以，不必擴大大學學額。要把香港的高等教育成為一個具國際競爭力的「產業」或「事業」，必須同時着重「硬實力」與「軟實力」，並要解決前述的政策、制度、文化及人為的障礙。

## 環球高等教育普及化

雖然一直有人批評香港政府投入教育及科研經費佔GDP比例過低，政府聲稱教育經費已佔公共開支四分之一，及超過大學七成的經費由政府資助，因此不會再加大高等教育的投入經費及資助學士學額。事實上，筆者覺得，港府經常誤解本科教育是一項支出而非社會投資。

目前本港適齡學生入讀學士學位課程的比率為18%，每年一萬四千五百個名額十多年已沒有增加。這個入學比率既不能滿足家長和學生的訴求，與世界上大學教育大眾化的趨勢（全球平均入學率為26%）亦顯然落後脫節。這是發展知識型社會的諷刺，令香港作為先進、國際及開放的城市而蒙羞，也與區域教育樞紐不相稱。

在董建華時代，為了要減低失業率及迅速增加名義入讀高等教育比率至60%，推出變相的兩年制副學士課程，讓高中畢業而未能入讀資助學士學位的學生而設。但香港需要的是更多學士學位課程，而非副學士、高級文憑等課程。目前香港的非學士學位課程已經供過於求（學生達三萬人），甚至出現用大派手機贈品來「爭客」的怪現象。

可是，需求甚殷的是認可學士課程（不管是受資助或自資），也是香港未來得以持續發展的依據（當然我們也要加強為畢業生開拓本地與外地之就業及社會流動機會）。如政府能承諾，確保增加本土學士學額，就可增加市民對高教適度產業化與國際化的信心。

另一方面，國際社會對大學教育需求倍增，加上內地加入世貿，經濟發展蓬勃，急需大量受過高等教育的人才，而內地青年嚮往出外留學，都是香港可以抓緊的機遇。因此，香港院校除有一強大本土需求外，也能吸引內地的學生來追求一個不同的國際化教育，以提高就業競爭能力及人文素養。我們也可以吸引其他國家的學生來學習中華文化，以及利用香港成為走入中國的跳板。從需求角度來看，香港高等教育適度產業化應有一定潛力。

## 為國家培育人才

近年港府將招收非本地本科生人數比例上限由10%，提升至20%（政府還在研究進一步放寬內地生來港修讀的規定），其中內地生仍不設比例限額。現在每年內地申請人數超過四萬，但由於欠缺宿位每年只收約一千四百名內地生。如將來能推動私立大學的建立，估計每年可招收至一萬名自費本科外地生到港。

目前非本地生仍大部分來自內地，這與真正國際化的目標還有一段距離。筆者建議本地院校應將外地生來源盡量多元化，並致力吸引更多內地以外的學生來港，但底線仍是不可以削減目前本地生的資助學額。

隨着內地近年大幅提升本科入學率至超過六成，這意味內地院校在未來十年也需要大量合資格的教授師資。香港院校明顯在培養內地博士生上有頗大需求及優勢。

由於政府對內地研究生沒有數量限制（目前共有三千多名），香港院校可以用較靈活的方法加大這方面的培訓。例如，與內地院校合作共同培訓兼讀博士生，每年只須留港三至四個月，其餘時間可留在原校完成課程及研究。這安排可減少雙方的資源投入而獲得一定效益。

但是，香港對內地的貢獻不單是培養更多學術科研與專業人才，而是讓更多內地生開拓視野及思想，感染更多普世價值與中西文化精髓，成為有靈性具批判力的中國新一代。

在這個年代，我們大學需要更多「教育家」而非「研究學者」。經濟成功不等於教育成功，香港與內地的高教發展應反思這點。

教育產業化的迷思之二  
作者為澳門大學副校長



港府經常誤解本科教育是一項支出而非社會投資

(資料圖片)